

关于马国庆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厅机关各处室、直属各事业单位：

根据《事业单位领导人员管理规定》，经厅党组会议研究，决定：

马国庆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勘测调查院国土调查科科长，免去自治区自然资源勘测调查院国土调查科副科长职务；

王健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勘测调查院技术研究科科长，免去自治区自然资源勘测调查院综合业务科副科长职务；

马闹闹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勘测调查院耕地保护科科长，免去自治区自然资源勘测调查院耕地保护科副科长职务；

吴海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中心自然资源登记科科长，免去自治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中心综合业务科副科长职务；

余晓明任自治区国土空间规划研究中心规划审查科科长，免去自治区国土空间规划研究中心规划审查科副科长职务；

刘雪莉任自治区自然资源信息中心应用系统开发科科长，免去自治区自然资源信息中心应用系统开发科副科长职务；

王瑞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宣传教育中心宣传科科长，免去自治区自然资源宣传教育中心宣传科副科长职务。

根据《党政领导干部任职试用期暂行规定》，以上同志任职试用期一年，试用期从本通知下发之日起计算。

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党组

2024 年 10 月 11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驻厅纪检监察组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办公室

2024 年 10 月 18 日印发
